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邱巧敏

電話：04-22289111+54716

電子郵件：cm2820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南區樹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體字第11400268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子計畫19攜手淨零好空氣共創校園綠生活到校宣講實施計畫函附件
(387040000E_1140026866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局環境教育輔導團辦理「臺中市守護校園空氣品質到校宣導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請各校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度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作業要點。

二、請有意申請學校於114年4月7日（一）下午5時前將申請表（如附件）寄至sgtnlimei@gmail.com；如有疑問請逕洽三光國中陳麗美老師，電話：04-22313699（分機720）。

三、其餘繳交資料請詳閱旨揭計畫並請錄取學校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體育保健科

電 2025/03/26
文 17:10:33
交換章

學務處

收文：114/03/26



1140001595

有附件